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051865

名称：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6年08月29日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电话：(0571) 83787363

传真：(0571) 83787363

网址：www.zjtianliang.com

邮编：3112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天量检测（2018）字第 1805172 号

项目名称：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年产砂石 15 万吨
迁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责 任 表

承 担 单 位：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姓 名	分 工	签 名
金瑞奔	单位负责	
桂 刚	项目负责	
夏艳龙	报告编写	
王燕芳	审 核	
李 君	审 定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 (0571)83787363

传 真： (0571)83787363

邮 编： 311202

地 址： 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2
2.1 验收监测目的.....	2
2.2 编制依据.....	2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1.1 环境概况.....	3
3.1.2 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6
3.2.1 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单位、投资情况.....	6
3.2.2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现有项目批建情况.....	6
3.2.3 产品方案.....	6
3.2.4 员工和生产时间.....	6
3.3 原辅料消耗.....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主要设备.....	7
3.6 工艺流程.....	7
四.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设施.....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8
4.1.1 废气污染源及处理措施.....	8
4.1.2 废水污染源及处理措施.....	8
4.1.3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8
4.2 环境管理检查.....	8
4.2.1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8
4.2.2 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8
4.2.3 环境防范设施及应急措施调查.....	8
4.2.4 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	9
4.3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9
五. 环评中环保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10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0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0
5.1.2 环评建议.....	10

5.1.3 环保投资比例.....	10
5.2 总结论.....	10
5.3 环评批复主要意见.....	11
六.评价标准.....	12
6.1 废水.....	12
6.2 废气.....	12
6.4 污染物总量考核.....	12
七. 监测内容.....	13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3
7.2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13
7.2.1 无组织组织废气监测.....	13
7.2.2 废水监测.....	13
7.2.3 监测点位图.....	13
八. 监测分析方法与质量保证.....	15
8.1 监测分析方法.....	15
8.2 监测分仪器.....	15
8.3 检测人员能力.....	15
8.4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5
九.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17
9.1 监测期间工况.....	17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	17
9.3 废水监测.....	18
9.3 总量计算.....	19
十.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0
10.1 结论.....	20
10.1.1 废水.....	20
10.1.2 无组织废气.....	20
10.1.3 总量.....	20
10.2 建议.....	20
10.3 总结论.....	20
十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1
附件 1：环评批复复印件.....	22
附件 2：现场照片.....	23

附件 3: 监测期间工况报表.....	24
附件 4: 环境机构.....	25
附件 5: 关于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再实施的承诺.....	26
附件 6: 生活污水化粪池废水协议.....	27
附件 7: 监测报告.....	28

一.验收项目概况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月，是一家专业从事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的生产企业，当时年产量为化纤布20万米、经编布10万米、涤棉布10万米，员工24人，拥有剑杆织机20台，产值达到200万元。2010年，企业为了节约成本，决定再投资30万元，购买生产设备，利用现有生产车间，通过调整布局扩大加弹丝的加工生产，项目建成后新增11000吨加弹丝，同时由于本公司成立时间早，未进行环评，将该项目作为新建项目进行评价及验收。环评预估项目实施后年产化纤布20万米、经编布10万米、涤棉布10万米、加弹丝11000吨，实际年产加弹丝9000吨，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不再生产，详见附件：关于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再实施的承诺。

项目于2010年5月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同年6月4日通过了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萧环建[2010]1266号，项目开建时间为2010年6月，建成时间为2010年7月。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6万元。

受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根据国家以及浙江省关于新建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等有关技术规定和要求，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新建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新建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2018年04月20日~21日和2018年8月23日~24日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2.1 验收监测目的

- 1、检查项目的环保设施是否按环评和初步设计要求建设完成；
- 2、检查项目的污染治理是否达到项目环评、初步设计要求；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 3、对项目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效果进行监测；
- 4、对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对项目的环保设施存在问题提出建议；
- 5、通过监测结果分析，指出存在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科学依据。

2.2 编制依据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 3、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4、《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2011 年第 288 号），2011 年 12 月；
- 5、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2010 年 1 月；
- 6、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5 月）；
- 7、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萧环建[2010]1266 号）；
- 8、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环境概况

(1) 建设地点和周围环境

萧山区位于浙江省的北部，地处东经120°04'22"~120°43'46"，北纬29°50'~30°23'之间，南北跨度59.4km，东西跨度57.2km，全区行政区域土地总面积1163.5km²。萧山区北部与杭州市老市区、杭州市萧山区、海宁市隔江相望，西南面与富阳接壤，南邻诸暨，东接绍兴。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位于萧山区衙前镇项漾村，四周环境概况为：项目东面为杭州联剑化纤有限公司，南面为志华纺织，西面为草漾路，北面为杭州萧山前优福化纤纺织厂。项目所在地理位置见图3-1，周边环境示意图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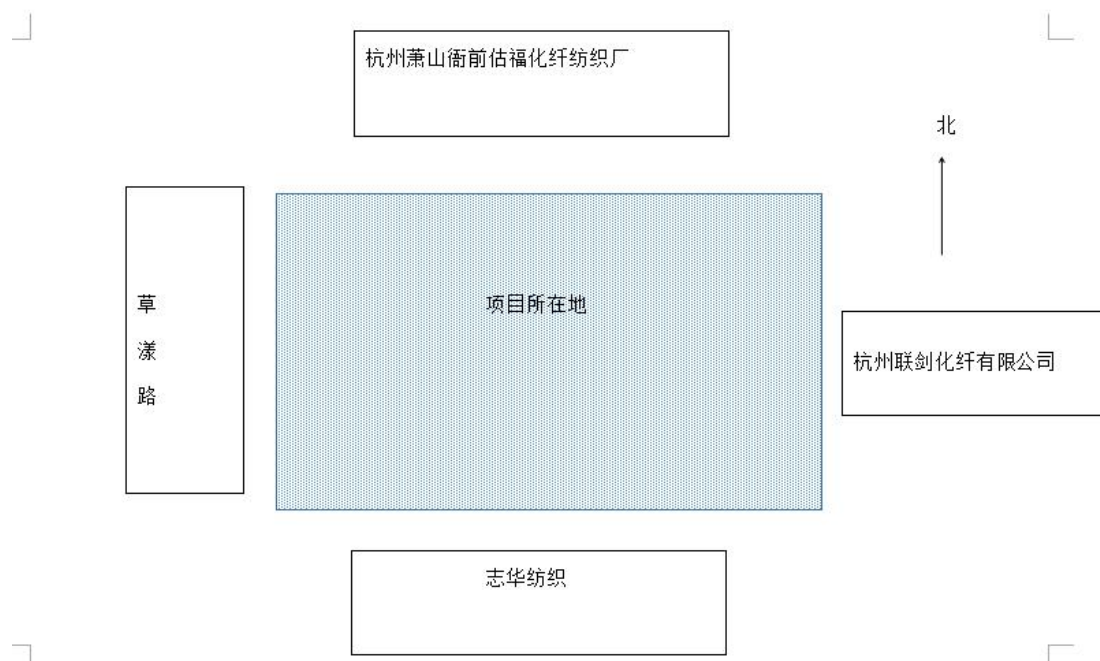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2) 气候特征

项目所在区域属典型的亚热带东亚季风气候区，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阳光较优，湿润多雨。多年平均风速 1.8m/s，夏、秋季常有台风，全年主导风向为 NE、NNE。影响当地的灾害性天气有三种：一是伏旱，从七月上旬到八月中旬为止，在此期间天气炎热、降雨少，用水紧张；二是寒潮，每年以十一月至次年二月份最为频繁，其中十二月至次年一月为冬枯；三是台风，从六月到九月为止，其间伴有大量降水，往往能缓解伏旱的威胁。

(3) 水系与水文

萧山区的主要江河湖泊均属钱塘江水域。按地形、流向及功能区划分情况，全市地面水可分为四个自成一体又相互联系的小水系，即钱塘江干流境内段：浦阳江水系，包括浦阳江干流境内段、支流永兴河、凰桐江境内段；萧绍运河水系，包括干流境内段，支流湘湖、白马湖、进化溪、南门江全程、支流西小江境内段、城南昭东、瓜沥、衡前水网；萧山沙地人工河网水系主要水域。

(4) 地形、地貌

萧山地处浙东低山丘陵北部，浙北平原区南部。地势南高北低，自西向东北倾斜，中部略呈低洼。地貌可以分为冲积平原、水网平原、河谷平原、低山丘陵十大地块。全市平原占 66%，山地占 17%，水面占 17%。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浙萧山区衙前镇项漾村，项目设置两个加弹车间，3个仓库，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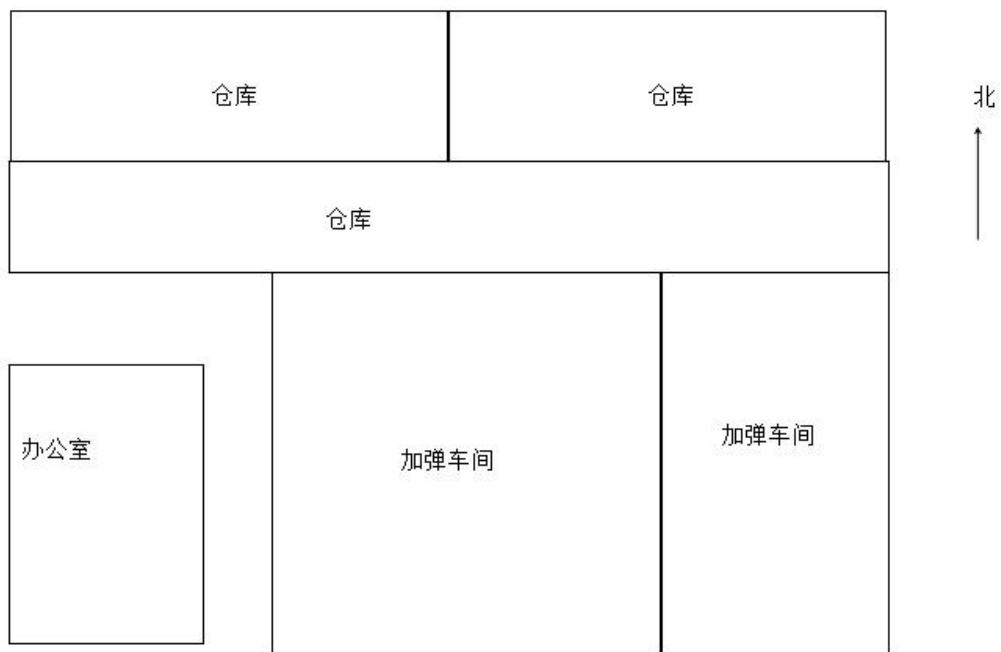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总平面布置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单位、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总投资：400 万元；

环保投资：2.6万元。

3.2.2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现有项目批建情况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现有项目环评审批和环保验收情况见表 3-1。

表 3-1 现有项目环评审批和环保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执行情况		三同时执行情况	
		批复部门及批复	时间	批复部门及批复	时间
1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萧环建[2010]1266 号	2010.6.4	本次申请验收	/

3.2.3 产品方案

该项目生产规模详情见表 3-2。

表 3-2 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项目产品	环评年产量	现实际年产量
1	加弹丝	11000 吨	9000 吨

3.2.4 员工和生产时间

年工作日：330 天

生产班制：三班制

劳动定员：项目定员 14 人

3.3 原辅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料及消耗情况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化纤丝	t/a	24	0	化纤布生产
2	涤丝	t/a	12	0	
3	棉线	t/a	10	0	涤棉布生产
4	涤粘纤	t/a	10	0	
5	涤纶长丝	t/a	10	0	经编布生产
6	涤丝	t/a	10	0	
7	POY 丝	t/a	11000	9000	加弹丝加工
8	油剂	t/a	30	24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供水来自自来水厂，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后，由衙前村村民何国英挑出作为农家肥使用，水平衡图，详见图 3-4。



图 3-4 项目生活污水水平衡

3.5 主要设备

项目实际设备清单见表 3-4。

表 3-4 项目实际建设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审批数量（台）	现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剑杆织机	20	0	/
2	拈经机	1	0	/
3	加弹机	4	5	/
4	空压机	/	4	配套设备
5	小倒筒机	/	3	配套设备
6	小打包机	/	1	配套设备

3.6 工艺流程

项目实施后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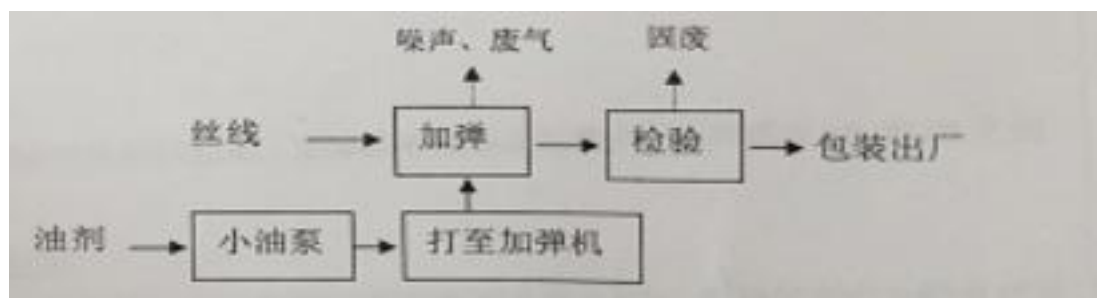


图 3-5 污水处理总流程图

四.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气污染源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剂废气和化纤尘，车间设有风机作为车间通风换气使用，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开展。

4.1.2 废水污染源及处理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的产生与排放，项目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后，由衙前村村民何国英挑出作为农家肥使用，协议见附件。

4.1.3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2。

表 4-2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环评建议防治措施	公司实际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1	非甲烷总烃	织造过程中产生的短纤尘，用移动式布袋或滤筒式除尘器进行处理；企业对车间加强通风换气；生产过程中热媒质采用环保型的热媒质。	有变动。 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开展，所以无短纤尘。 企业现使用环保型热媒质，车间设有风机作为车间通风换气使用。
	2	粉尘		
水污染物	员工	生活污水	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后，由衙前村村民何国英挑出作为农家肥使用，协议见附件。

4.2 环境管理检查

4.2.1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厂区设有生活污水污水总排口一个。

4.2.2 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建立了环保管理组织机构和环保管理制度，公司以组长项利明主管责任制，副主管王丽华分管制，切实落实责任，促进公司环保工作组的持续改进。

4.2.3 环境防范设施及应急措施调查

公司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车间防火设

备齐全，应急逃生通道顺畅。

4.2.4 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

对照本项目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和措施，本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的落实情况见表 4-3。

表 4-3 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1、实行雨污分流，综合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待有纳管条件后，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三级标准后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后，由衙前村村民何国英挑出作为农家肥使用，协议见附件。
2、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废气、粉尘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杜绝废气、粉尘超标排放。	本项目产生短纤尘的工艺不开展，废气主要为油剂废气和化纤尘，车间设有风机作为车间通风换气使用。监测期间，厂界各监测点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达标。
3、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安置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严禁噪声扰民。	/
4、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积极实行综合利用，禁止焚烧，严禁产生二次污染。	/
5、生产工艺、规模、地址及企业性质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必须重新报批。	无重大变化。
6、积极选用先进工艺和设备，推行清洁生产。该项目不得进行水洗、烘干、染色等后整理工艺。	已落实。
7、项目建设用地必须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建规划。	/
8、该项目年产化纤布 20 万米、经编布 10 万米、涤棉布 10 万米、加弹丝 11000 吨，项目主要设备剑杆织机 20 台，并经机 1 台，加弹机 4 台。地址在萧山区衙前镇项漾村，属新建。	该项目年产加弹丝 11000 吨，项目主要设备加弹机 4 台。地址在萧山区衙前镇项漾村，属新建。

4.3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2.6 万元，占比 0.65%。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都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

五. 环评中环保建议、结论及批复意见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有有机废气、热媒质废气和化纤尘。

无组织排放的热媒质废气产生量为 0.08t/a。产生速率为 0.01kg/h。

在织造过程中会产生短纤尘，短纤尘产生量为 4.0t/a，经移动式布袋或滤筒式除尘器除尘后（除尘器效率为 90%），年排放量为 0.4t/a。为无组织排放。

为保证职工身体健康，本环评要求厂方采用带大分子直链烷烃的环保型热媒质，来代替对环境有较大影响的热媒质；同时加强车间内通风换气。在以上环保措施下，企业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2)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40t/a，其水质为 $\text{COD}_{\text{Cr}}350\text{mg/L}$ 、氨氮 35mg/L，则 COD_{Cr} 的产生量为 0.154t/a，氨氮的未 0.0154t/a。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一级标准后排放量为： $\text{COD}_{\text{Cr}}0.044\text{t/a}$ ，氨氮 0.066t/a。

由于本项目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处理达标排放对内河产生影响较小。待今后纳管，由于水量不大，也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5.1.2 环评建议

(1) 建议该公司应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要配备环保管理员，认真负责公司的环保管理、环境统计、污染源的治理工作及长效管理，确保整个公司的废水、废气及固废等均达标排放。

(2) 确保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切实履行“三同时”。

(3) 做好厂内清污分流，绝不允许生活污水超标排放或溢流影响周围水体。

(4) 须按本次环评向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申报的具体产品方案、原辅材料和生产规模组织生产，如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等生产情况有大的变动时，应及时向环境管理部门申报。

5.1.3 环保投资比例

本项目总投资为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 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 0.45%。

5.2 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城镇建设规划，属于《杭州市萧山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9 年版，

2009.5.22) 允许发展的项目。只要建设单位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 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三废”排放均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该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来说基本可行的。

5.3 环评批复主要意见

2010年6月,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以萧环建[2010]1266号文对本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 具体内容见附件1。

六.评价标准

6.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后,由衙前村村民何国英挑出作为农家肥使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一级标准,远期纳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三级标准,具体见表 6-1。

表 6-1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除 pH 外, mg/L

项目	pH	COD _{Cr}	SS	NH ₃ -N	TP
一级	6~9	100	70	15	0.5
三级	6~9	500	400	35	8

6.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剂废气和化纤尘,车间设有风机作为车间通风换气使用,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6-2。

表 6-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污染因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k/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1.0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最高点	4.0

6.4 污染物总量考核

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为 0.044t/a,氨氮为 0.0066t/a。

七. 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2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7.2.1 无组织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堆场的扬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在空气中。监测点位、项目及监测频次详见表 7-1。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对象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排放	◎1#~◎4#(厂界上、下风向侧分别设1个和3个监测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气象参数	3次/天,2天

7.2.2 废水监测

本项目喷淋废水经过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监测点位、项目及监测频次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对象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雨水	雨排口★1	pH、总磷、SS、COD _{Cr} 、BOD ₅ 、氨氮	4次/天,2天
总排口	处理设施出口排口★2	pH、总磷、SS、COD _{Cr} 、BOD ₅ 、氨氮	

7.2.3 监测点位图

监测点位布局图见图 7-1。



◎：表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
图 7-1 监测点位布局图

八. 监测分析方法与质量保证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行业、地方发布的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废水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1	废气及环境空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 16157-1996
2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3	水和废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5		COD _{Cr}	重铬酸钾法	HJ 828-2017
6		SS	重量法	GB 11901-1989
7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8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8.2 监测分仪器

本项目监测期间所用到的仪器，详见表 8-2。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1	MS105DU 电子天平	03003
2	ZR39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09708、09709
3	2050(B 类)智能/空气 TSP 综合采集器	09702、09703
4	A91 气相色谱	09402
5	电子天平	03002
6	可见分光光度计	04703
7	COD 回流消解器	04902
8	pH 计	02606
9	溶解氧测定仪	09501

8.3 检测人员能力

我公司检测人员都经培训拿到上岗证以后才能，上岗检测。

8.4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 试行）执行。

- (1) 及时了解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生产负荷满足 75%的要求。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

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

(4) 现场采样和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5)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化学工业出版社，1994年)的技术要求进行，样品在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和平行双样等。

(6) 监测数据实行审核制度。

九. 验收监测结果和评价

9.1 监测期间工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全公司正常生产、稳定，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为 85%，符合竣工验收大于 75% 的生产负荷要求，符合项目竣工验收 $\geq 75\%$ 的生产负荷要求，生产工况表，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工况

采样日期	产品	设计产量(吨/天)	实际产量(吨/天)	生产工况(%)
2018.04.20	加弹丝	33.3	28.3	85%
2018.04.21	加弹丝	33.3	28.3	85%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

1) 无组织排放监测气象条件见表 9-2。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3、9-4。

表 9-2 无组织排放监测气象

采样日期	时间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湿度(%)	大气压(kPa)	天气状况
2018.04.20	10:10~11:10	南风	1.0	17	50	100	晴
	11:30~12:30	南风	1.0	23	52	100	
	12:50~13:50	南风	1.1	26	53	100	
	13:10~14:10	南风	1.0	27	51	100	
2018.4.21	10:10~11:10	南风	1.0	18	48	100	晴
	11:30~12:30	南风	1.1	20	50	100	
	12:50~13:50	南风	1.2	22	51	100	
	13:10~14:10	南风	1.1	25	50	100	

表 9-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监测结果(2018.04.20)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上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247	0.263	0.244	0.248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0.75	1.07	1.10	1.68
2#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539	0.547	0.542	0.569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2.54	2.78	2.61	2.92
3#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647	0.683	0.641	0.658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0.76	0.70	0.80	0.72
4#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491	0.587	0.489	0.463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0.44	0.50	0.48	0.63

表 9-4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监测结果 (2018.04.21)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上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241	0.237	0.239	0.541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0.89	1.82	1.82	1.70
2#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543	0.539	0.563	0.629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2.78	2.79	2.68	2.75
3#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687	0.647	0.677	0.679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1.98	2.08	1.79	1.81
4#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817	0.697	0.674	0.651
	非甲烷总烃	mg/Nm ³	2.12	2.36	2.25	2.11

2) 监测结果评价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最大浓度：颗粒物为 0.817mg/m³，非甲烷总烃为 2.92mg/m³，各监测点颗粒物和甲烷浓度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应标准限值。

9.3 废水监测

1)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测点名称	感观	频次	检测项目(单位: mg/L, pH 无量纲)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2018.08.23	处理设施出口	无色清	第一次	7.76	36	6.8	7.72	0.44	8
		无色清	第二次	7.73	34	7.0	7.40	0.45	7
		无色清	第三次	7.67	30	7.5	7.59	0.46	8
		无色清	第四次	7.68	32	7.2	7.67	0.45	9
		均值			7.67~7.76	33	7.1	7.60	0.45
2018.08.24	处理设施出口	无色清	第一次	7.72	35	7.6	6.94	0.44	8
		无色清	第二次	7.82	33	7.3	6.76	0.45	7
		无色清	第三次	7.86	33	7.3	6.65	0.44	8
		无色清	第四次	7.81	32	7.6	6.73	0.44	7
		均值			7.72~7.86	33	7.5	6.77	0.44

2) 监测结果评价。

经监测，化粪池出口两天监测的 pH 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和总磷最大日均值浓度分别为 7.67~7.86、33mg/L、7.5mg/L、8mg/L、7.60mg/L、0.45mg/L，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一级标准。

3) 监测期间雨水口无水, 无法满足采样条件。

9.3 总量计算

企业提供的生活用水量为 320 吨/年, 根据环评以 80%排污计算可得污水量为 256 吨/年, 通过计算可得排环境的量为。

化学需氧量: $256 \times 33 \times 10^{-6} = 0.0084\text{t/a}$;

氨氮: $256 \times 7.3 \times 10^{-6} = 0.0019\text{t/a}$;

达到企业排放总量控制化学需氧量为 0.044t/a, 氨氮为 0.0066t/a 的要求。

十.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结论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全公司正常生产、稳定，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为 85%，符合项目竣工验收 $\geq 75\%$ 的生产负荷要求。

10.1.1 废水

处理设施出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三级标准。

雨水口无水，无法满足采样条件。

10.1.2 无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各监测点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浓度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相应标准限值。

10.1.3 总量

本项目总量核算结果为：化学需氧量为 0.0084t/a，氨氮为 0.0019t/a。

达到企业排放总量控制为化学需氧量为 0.044t/a，氨氮为 0.0066t/a 的要求。

10.2 建议

- 1) 严格按照承诺书执行，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开展；
- 2) 严格按照环保管理制度执行，确保各个产污环节都达标排放。

10.3 总结论

根据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结果，就废水废气而言，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较好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萧山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能达到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十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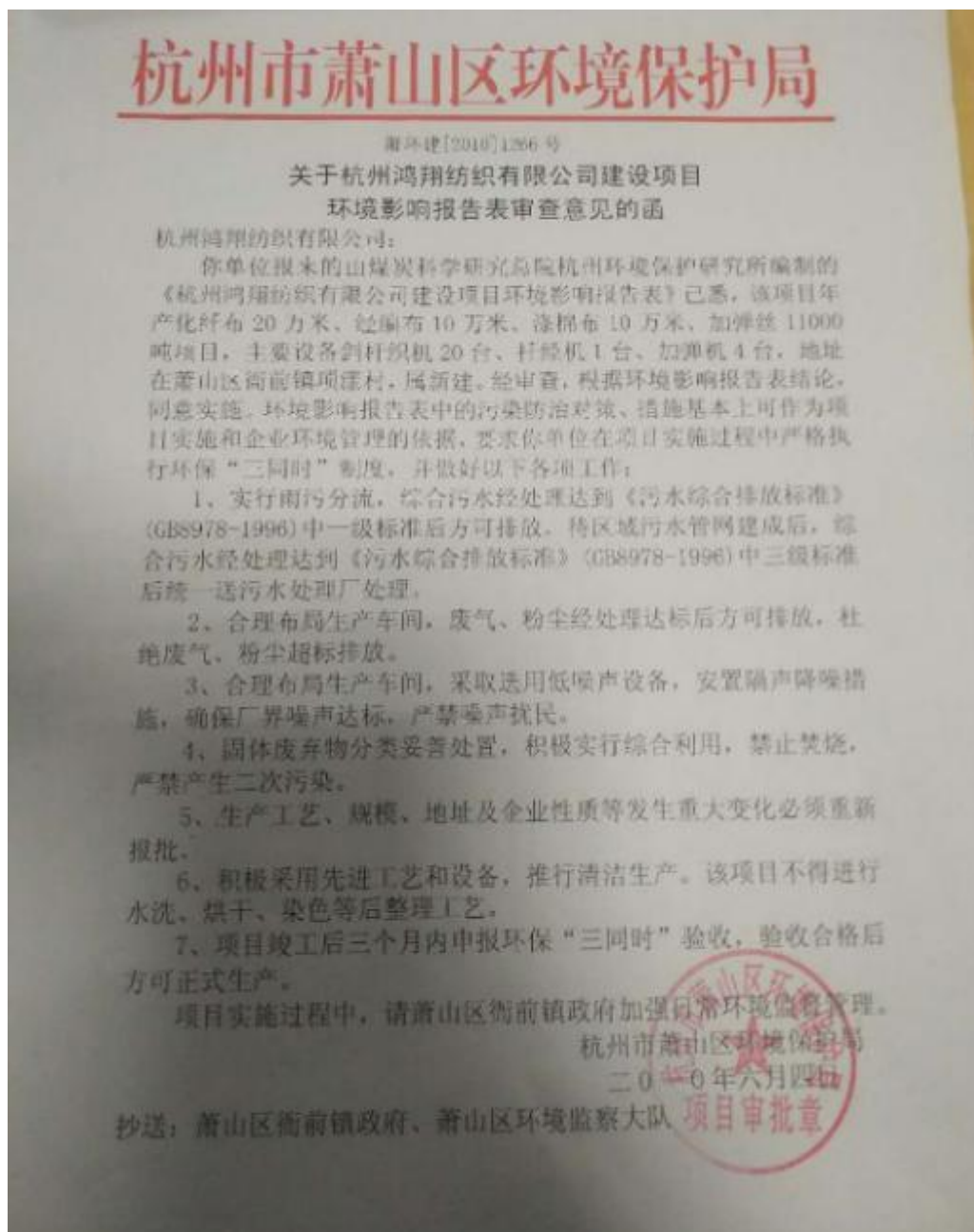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萧山区衙前镇项漾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7 纺织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化纤布 20 万米、经编布 10 万米、涤棉布 10 万米、加弹丝 11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加弹丝 11000 吨		环评单位	煤炭科学研究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萧环建[2010]126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0.6				竣工日期	2010.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运行负荷为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		所占比例（%）	0.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6		所占比例（%）	0.65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9735287719A		验收时间		2018.04.20-2018.04.21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33	100			0.0084	0.044		0.0084	0.044			
	氨氮		7.3	15			0.0019	0.0066		0.0019	0.0066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环评批复复印件



附件 2：现场照片



生产车间



化粪池



雨水口

附件 3：监测期间工况报表

表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产量(吨/天)	实际产量(吨/天)	生产负荷 (%)
2018.4.20	加弹丝	33.3	28.3	85%
2018.4.21	加弹丝	33.3	28.3	85%

附件 4：环境机构

环境机构设置及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全体员工：

为了落实公司环境保护的责任，促进公司环保工作，现就公司环保工作责任分工如下：

成立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环保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项利明

副组长：王丽华

组员：何国英

环保小组实行组长主管责任制，副主管分管制。切实落实责任促进公司环保工作的持续改进。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

附件 5：关于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不再实施的承诺

企业关于本项目未上工艺验收承诺

我公司关于本项目未上工艺验收承诺如下：

本项目由于我公司市场需求的改变，导致现生产工艺与环评不符合，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生产工艺未上，现我公司按照只有加弹丝工艺验收，承诺以后都不会开展化纤布、经编布、涤棉布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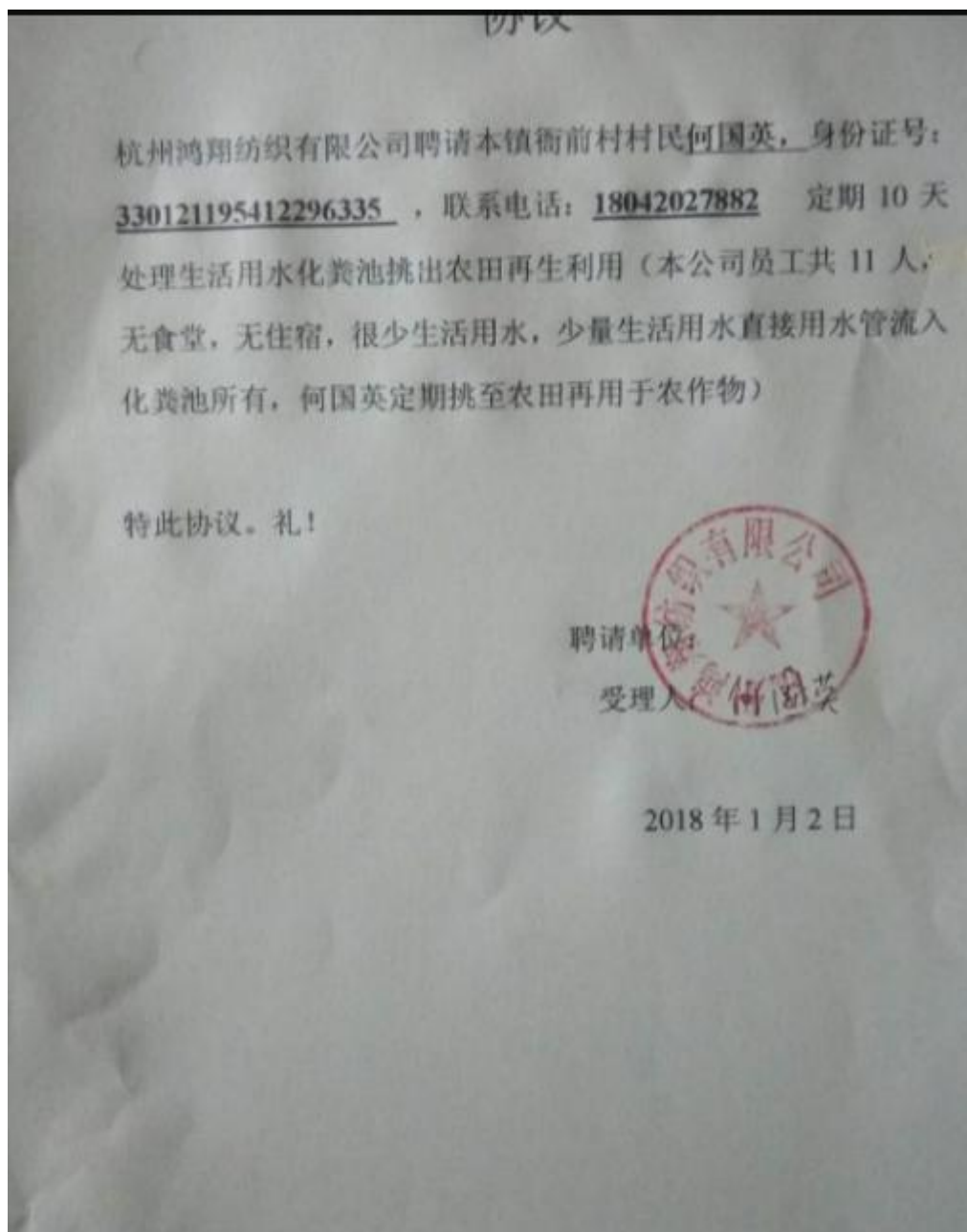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公章)

2018年3月27日



附件 6：生活污水化粪池废水协议



附件 7：监测报告



正本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天量检测 (2018)

报告编号: TLJCBG18268-2

项目名称: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



说 明

1. 检验检测报告应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应有授权人签字，否则无效。
2. 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专用章均无效。
3. 委托送样检测样品由委托单位提供，本机构仅对该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技术责任。
4. 委托现场采样和检测由本机构派员按规范采样、检测，本机构对检测结果负技术责任。
5. 委托方若对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6. 检验检测报告不得自行复制和涂改。本机构提供的检验检测报告副本与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内容完全一致，具有同等效力。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电话：（0571）83787363

传真：（0571）83787363

邮编：311202

E-mail: hztlhjjc@163.com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号: TLJCBG18268-2

第 1 页 共 4 页

检测信息

项目名称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自行采样)
委托单位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04.03
委托单位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进化镇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
采样单位	杭州天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8.04.20-2018.04.21
采样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项漾村草漾路 94		
采样员	徐晨晨、范安亿		
分析地点	本公司实验室	分析日期	2018.04.20-2018.04.22
检测员	倪田格、徐晨晨		

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1	MS105DU 电子天平	03003
	2	ZR39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09708、09709
	3	2050(B类)智能/空气 TSP 综合采集器	09702、09703
	4	A91 气相色谱	09402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报告编号: TLJCBG18268-2

第 2 页 共 4 页

<p>检 测 声 明</p>	<p>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p>
----------------------------	--------------------------------------------------------------------------------------



一
有
制
一

报告编号: TLJCBG18268-2

第 3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

表 1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时间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湿度(%)	大气压(kPa)	天气状况
2018.04.20	10:10~11:10	南风	1.0	17	50	100	晴
	11:30~12:30	南风	1.0	23	52	100	
	12:50~13:50	南风	1.1	26	53	100	
	13:10~14:10	南风	1.0	27	51	100	
2018.4.21	10:10~11:10	南风	1.0	18	48	100	晴
	11:30~12:30	南风	1.1	20	50	100	
	12:50~13:50	南风	1.2	22	51	100	
	13:10~14:10	南风	1.1	25	50	100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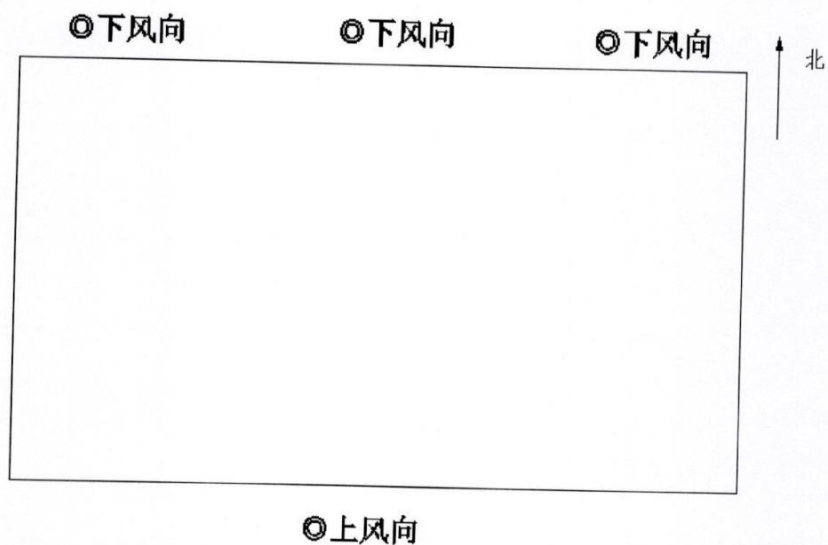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04.20	上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247	0.263	0.244	0.248
		非甲烷总烃		0.44	0.50	0.48	0.63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539	0.547	0.542	0.569
		非甲烷总烃		2.54	2.78	2.61	2.92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647	0.683	0.641	0.658
		非甲烷总烃		0.76	0.70	0.80	0.72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491	0.587	0.489	0.463
		非甲烷总烃		0.75	1.07	1.10	1.68
2018.04.21	上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241	0.237	0.239	0.541
		非甲烷总烃		0.89	1.82	1.82	1.70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543	0.539	0.563	0.629
		非甲烷总烃		2.78	2.79	2.68	2.75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687	0.647	0.677	0.679
		非甲烷总烃		1.98	2.08	1.79	1.81
	下风向	颗粒物	mg/Nm ³	0.817	0.697	0.674	0.651
		非甲烷总烃		2.12	2.36	2.25	2.11

报告编号: TLJCBG18268-2

第 4 页 共 4 页

备注: 雨水口无水无法采样。

附图: 采样点位图, ◎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



结论: 本报告不作评价。

(以下空白)

批准/职务:

李阳

授权签字人

审核: *张明琴* 编制: *陈信伊*



正本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天量检测（2018）水字第 FS18081221 号

项目名称：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废水监测

委托单位： 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均无效；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邮编：311202

电话：(0571) 83787363

传真：(0571) 83787363

天量检测(2018)第FS18081221号

委托方及地址: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项漾村草漾路94

项目性质:企业委托

样品类别:废水

被测单位及地址:杭州鸿翔纺织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项漾村草漾路94)

分析地点:实验楼

委托日期:2018年08月23日

采样日期:2018年08月23日-24日

分析日期:2018年08月23日/24日/29日

检测仪器及编号:

电子天平(03002)

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3)

COD回流消解器(04902)

溶解氧测定仪(09501)

pH计(02606)

检测方法:

pH值: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评价标准:

无

检测声明:

经检测,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科
测

天量检测 (2018) 第 FS18081221 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测点名称	感观	频次	检测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2018.08.23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无色清	第一次	7.76	36	6.8	7.72	0.44	8
		无色清	第二次	7.73	34	7.0	7.40	0.45	7
		无色清	第三次	7.67	30	7.5	7.59	0.46	8
		无色清	第四次	7.68	32	7.2	7.67	0.45	9
			均值	7.67~7.76	33	7.1	7.60	0.45	8
2018.08.24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无色清	第一次	7.72	35	7.6	6.94	0.44	8
		无色清	第二次	7.82	33	7.3	6.76	0.45	7
		无色清	第三次	7.86	33	7.3	6.65	0.44	8
		无色清	第四次	7.81	32	7.6	6.73	0.44	7
			均值	7.72~7.86	33	7.5	6.77	0.44	8

结论: 本报告不作评价。

(以下空白)

批准/职务:



授权签字人

审核:



编制: 邵冷英

